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临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 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 议资料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应出席监 事 3 人,实际出席监事 3 人,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 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琦女士主持,经参加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经以现场投票 表决方式,一致通过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:

监事会意见: 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 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 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 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 案》。

监事会意见: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

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,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,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

特此公告!

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